



ST.FRANCIS XAVIER'S SCHOOL, TSUEN WAN

60 – 64 Ham Tin Street
Tsuen Wan, New Territories

Tel: 24920226
Fax: 26146009

荃灣聖芳濟中學
新界荃灣咸田街
六十至六十四號

通告編號：sfs1718124

敬啟者：

應用學習課程(2018-20)

應用學習課程(ApL 課程)是新高中課程的其中一個組成部份，由 2010/11 學年起，學生可以在中五及中六根據自己的興趣、志願和意向，選擇應用學習課程作為選修科目。目的為學生提供多元化的學習機會，培養他們的共通能力，同時讓他們了解在某個職業範疇下所須具備的知識、技能和工作上的要求。

本校為提供機會給不同能力的學生發掘潛能，自 2005 年已參加了應用學習課程試點計劃。如 貴子弟於 2020 年成功修畢課程，將取得相當於中學文憑試第二至第四級水平。

如 貴子弟現時修讀三科選修科目(即 4A 班學生)，而在下學年升讀中五後退修一科者*，或修讀兩科選修科目(即 4B、4C 及 4D 班學生)，而在下學年升讀中五後，希望多修讀一科應用學習課程為選修科者，須於 **2018 年 3 月 26 日或之前**交回以下回條，向本校申請並選擇修讀課程，經校方審批後，約推薦 40 名學生向教育局申請，經有關課程提供機構面試後決定是否取錄，教育局將於 6 月 11 日起通知學校最後遴選結果。學生入讀應用學習課程是毋需繳付任何學費。

本校甄選學生參與應用學習課程之考慮因素及流程詳見背頁，有關的課程概覽已於早前派發給學生。如有任何疑問，可致電 2492 7055 向關健常老師查詢。

此致

各中四家長

校長何志宏謹啟

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日

回 條 應用學習課程(2018-20)

敬覆者：

敝子弟**希望參加**應用學習課程

第一志願 課程編號：_____ 名稱：_____

第二志願 課程編號：_____ 名稱：_____

***4A 班學生須於下學年退修星期六上課之選修科，才能參加應用學習課程。**

敝子弟**不參加**應用學習課程

此覆

荃灣聖芳濟中學

學生姓名：_____ 班 別：_____ ()

家長姓名：_____ 家長簽署：_____

考慮因素:

1. 學生是否適合擬報讀之課程，包括能力、興趣、態度及操行。
2. 學生在校之出席率及遲到率。
3. 學生有否參加導引課程。

申請流程:

事項	日期	備註
導引課程	3 月 17 及 24 日	預先報名。
向學校申請	3 月 21 日 至 3 月 26 日	無論參加與否，必須交回前頁回條。
學校甄選學生	3 月 27 日 至 4 月 10 日	由校長、副校長及相關老師開會決定，並公佈獲推薦學生名單。
學校向教育局推薦學生	4 月 13 日或之前	學校推薦約 40 名學生。
課程提供機構安排面試	5 月 12、19 或 26 日	獲推薦學生必須出席面試。
教育局通知學校成功申請之學生名單	6 月 11 日	其後數天內，學生將正式收到由學校發出確定報讀之家長信。
學生確定入讀課程	6 月 22 日或前	學生最後只可選擇一科確定入讀。
課程開課	9 月中旬	9 月開學後會有詳細上課時間及地點資料。